

济源市鸿达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锂电池材料综合回收循环利用工程

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济源市鸿达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2026 年 9 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
2.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
2.2	公示方式	4
2.2.1	网络	4
2.2.2	报纸	6
2.3	查阅情况	9
2.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9
3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1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3
5	其他内容	15
5.1	相关资料存档备查情况	15
5.2	其他需要说明内容	15
6	诚信承诺	17

1 概述

济源市鸿达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达公司”）位于济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思礼片区，公司现有锂电池材料综合回收循环利用工程年综合利用 20000 吨废旧锂电池，产出电池黑粉。

“锂电池材料综合回收循环利用工程”基本工艺流程为：磷酸铁锂电池-热解-黑粉-浸出-除杂-沉锂-萃取-碳化-热解-干燥，产出电池级碳酸锂，作为电池原材料重新进入市场，为集团公司资源再生提供新动力，形成资源回收再利用的闭环体系。该项目已经济源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备案号 2508-419001-04-01-38920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和《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深化环评“放管服”改革及实施环评审批正面清单的通知》（豫环办〔2020〕22 号）等规定需要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我公司委托济源蓝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生态环境影响评价。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三十一条有关规定：

第三十一条 对依法批准设立的产业园区内的建设项目，若该产业园区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且该建设项目性质、规模等符合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建设单位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时，可以按照以下方式予以简化：

（一）免于开展本办法第九条规定的公开程序，相关应当公开的内容纳入本办法第十条规定的公开内容一并公开；

（二）本办法第十条第二款和第十一条第一款规定的 10 个工作日的期限减为 5 个工作日；

（三）免于采用本办法第十一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的张贴公告的方式。

本项目位于济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思礼片区，《济源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于 2025 年经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审批，审批

文号：豫环函〔2025〕2号。所以不再进行一次公示，二次公示时间由10个工作日的期限减为5个工作日。

接受委托后济源蓝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技术人员在实地踏勘、调研和收集分析资料的基础上，开展了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对拟选厂址区域环境质量现状进行了调查，对工程污染因素、环境影响、污染防治措施、环境风险及清洁生产等进行了分析评价，2026年9月初编制完成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送审版），于2026年9月9日至9月16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进行二次公示，期间在《中国自然资源报》（9月11日、9月14日）进行了两次报纸公示。

我公司对公众意见表进行了统计汇总，并将汇总的结果反映在《济源市鸿达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锂电池材料综合回收循环利用工程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同时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48号）等要求编制了该项目的公众参与说明。

2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深化环评“放管服”改革及实施环评审批正面清单的通知》（豫环办〔2020〕22号）中的有关规定，建设单位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采用网络平台、报纸等当地公众易于知悉方式同步公开。

2.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应公开下列信息：

- （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 （2）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 （3）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4）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 （5）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环评单位于2026年9月初完成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我公司于2026年9月9日开始进行征求意见稿公示工作，征求意见时间为2026年9月9日-2026年9月16日，5个工作日。

公告内容见表2.1。

表 2.1 征求意见公示内容

**济源市鸿达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锂电池材料综合回收循环利用工程
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有关要求，现将《济源市鸿达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锂电池材料综合回收循环利用工程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进行信息公告，公开征求公众对本工程在生态环境影响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一、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见以下链接：

链接：通过网盘分享的文件：

链接：通过网盘分享的文件：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Y2yXXFzLu8Assq31mUMFOg>

提取码：eakn

(2)如需查阅纸质报告书，如需查阅纸质报告书，请前往济源市鸿达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查阅。

建设单位地址：济源市思礼镇思礼村东万洋科研中心

联系电话：15670923000

电子信箱：15670923000@126.com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包括生态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同时也欢迎生态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提出宝贵意见。

三、公众意见表

链接：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下载并填写公众意见表发送至建设单位邮箱，或以电话、信函或者面谈等形式对本工程建设、生态环境影响及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次信息发布和征询公众意见的有效期限自本次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

2.2 公示方式

2.2.1 网络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的发布载体为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网络平台的选取要求。

网站发布时间：2026年9月9日-2026年9月16日

公示链接：<https://pan.baidu.com/s/1Y2yXXFzLu8Assq31mUMFOg>

网站公示截图见图 2-1。



图 2-1 征求意见稿阶段网站公示截图

2.2.2 报纸

2026 年 9 月 9 日至 9 月 16 日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进行两次报纸公示，报纸公示选取国内具有广泛影响力的《中国自然资源报》（2026 年 9 月 11 日、9 月 14 日发布两次），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 5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 2 次”的要求。报纸公示截图见图 2-2 和图 2-3。



图 2-2 征求意见稿阶段报纸公示截图（2026 年 9 月 11 日）



中国自然资源报

2026年9月14日
星期一
第2107期 今日8版

CHINA NATURAL RESOURCES NEWS

网址 <https://www.iziran.net>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主管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 11-0307 邮发代号 1-22

合作共赢

——2026中国

本报记者 王 瑜

海河奔流，津韵悠长。9月12日，2026(第二十八届)中国国际矿业大会在天津闭幕。为期3天的大会中，来自全球60个国家和国际组织的代表以及3.1万名参会者，聚焦全球矿业绿色转型、智能升级，在这里洽谈、交流、合作，取得了丰硕成果，为推动全球矿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注入强劲动能。

国际合作共识持续凝聚

与会各方表示，将建立良好合作交流渠道，进一步密切沟通联系，巩固国际合作伙伴机制，更好发挥中国国际矿业大会平台作用，共同促进全球矿业繁荣发展。

“认识到矿产资源是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物质基础，绿色低碳转型是全球矿业迈向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方向，智能化升级是驱动矿业产业革新的重要引擎，深化国际务实合作伙伴关系是各方携手应对共同挑战、实现互利共赢的根本路径……”9月10日，矿业国际合作部长论坛暨2026中国国际矿业大会开幕式上，与会各方共同签署了《天津倡议》，为构建全球矿业命运共同体贡献智慧和力量。



2026中国

地加工后再出口。”该使馆工作人员告诉记者，他们对未来的合作充满信心。

中外矿业企业依托大会平台开展广泛交流，签署了多项合作意向书，为构建全球矿业命运共同体贡献智慧和力量。

济南市鸿达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锂电池材料综合回收利用工程
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有关要求，现将《济南市鸿达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锂电池材料综合回收利用工程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进行信息公告，公开征求公众对本工程在生态环境影响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一、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链接：通过网盘分享的文件：
链接：通过网盘分享的文件：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Y2XXUzLc8Aq4hlmUMF0g> 提取码：zabn
(2)如需查阅纸质报告书，如需查阅纸质报告书，请前往济南市鸿达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查阅。

建设单位地址：济南市历城区祝林村东方汇智中心
联系电话：15670923000 电子邮箱：15670923000@163.com

二、征求意见稿范围

征求意见稿的范围包括生态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同时也欢迎生态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提出宝贵意见。

三、公众意见表

链接：https://www.mee.gov.cn/xwzx/2016/xwzx/201810/20181024_665329.html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下载并填写公众意见表发送至建设单位邮箱，或以电话、信函或者面谈等形式向建设单位提出。生态环境影响及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时间

本公示信息发布之日起至本公示信息有效期限自本公示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

本报讯(记者 高慧群 陈 舒)9月10日至11日，2026中国国际矿业大会期间，自然资源部党组书记刘国洪，自然资源部副部长、国家海洋局局长孙书贵，自然资源部副部长、中国地质调查局局长许大纯分别与多国矿业部长开展双边会见，就地质矿产领域合作进行了深入交流，达成多项共识，提出了进一步深化互利务实合作的方向和目标。

刘国洪先后会见了哈萨克斯坦工业和部部长叶尔赛因·纳加帕耶夫、刚果(金)矿业部长路易·卡班巴·瓦图姆；孙书贵先后会见了加纳国土资源部部长伊曼纽尔·阿尔马·科菲·布阿、蒙古工业和矿产资源部部长达木丁尼亚木·加蓬矿业和地质资源部部长索斯泰纳·恩圭马·恩圭马、尼日尔矿业部长阿巴奇·乌斯曼；许大纯先后会见了俄罗斯自然资源与生态部副部长德米特里·捷坚金、苏丹矿业部部长努尔达伊姆·塔哈·坦桑尼亚矿业部部长安东尼·彼得·马文德。

双边会见期间，各方围绕在基础地质调查、地质编图、地球化学等领域开展务实合作深入交换意见，并就深化地质矿产调查合作、加强绿色智能矿业技术研发应用、共享绿色矿山建设标准与实践经验、深入开展人员与技术交流、支持企业开展务实投资合作，以实质性项目促进经济发展等方面达成多项共识。

各方表示，将建立良好合作交流渠道，进一步密切沟通联系，巩固国际合作伙伴机制，更好发挥中国国际矿业大会平台作用，共同促进全球矿业繁荣发展。

期间，自然资源部中国地质调查局与苏丹地质调查部门签署了地学合作谅解备忘录。

自然资源部领导 会见多国矿业部长

自然资源部部署“十五五”科技工作
加快实现自然资源科技自立自强

图 2-3 征求意见稿阶段报纸公示截图(2026年9月14日)

2.2.3 张贴

按照《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深化环评“放管服”改革及实施环评审批正面清单的通知》（豫环办〔2020〕22号）文件要求，不再开展公众调查和张贴布告。

2.3 查阅情况

我公司在公司办公室存放有纸质报告书，截至公示期结束，无公众申请调阅。

2.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截至公示期结束，未收到公众通过信函、邮件及来电等形式反馈对本项目建设及环评工作的相关意见。

3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次公众参与未进行深度公众参与。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在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期间，包括环评信息公开及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毕后的公示期内，均未收到公众通过信函、邮件及来电方式发表对项目的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看法。

5 其他内容

5.1 相关资料存档备查情况

在我公司办公场所存放《济源市鸿达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锂电池材料综合回收循环利用工程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济源市鸿达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锂电池材料综合回收循环利用工程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以及对公参说明客观性、真实性负责的承诺等文件。

5.2 其他需要说明内容

《济源市鸿达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锂电池材料综合回收循环利用工程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不涉及有关商业秘密及其他依法予以保密的内容。

6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济源市鸿达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锂电池材料综合回收循环利用工程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济源市鸿达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锂电池材料综合回收循环利用工程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济源市鸿达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济源市鸿达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6年9月20日